

证券简称：*ST 美丽

证券代码：000010

公告编号：2026-054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陈飞霖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董事 5 人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1 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侯卫和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，弃权原因：公司年审机构中勤万信对 2025 年年报出具无法表示意见。主要原因：公司存在股东安排资金通过第三方账户代部分客户支付货款，合计 27,500 万元，无法判断该笔交易商业实质，无法确定该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。虽然公司董事会已聘请第三方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，就该无法表示意见事项进行专项审计，目前工作还在进行中，但依据现有信息，对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无法作出合理保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9 日